

肇庆绿宝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优先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肇庆绿宝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优先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编制了《2022 年年度优先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 2019 年 3 月完成了一次优先股发行，募集资金 2,600 万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2019 年 1 月 15 日、2019 年 1 月 28 日和 2019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修订版）的议案》，根据该预案，本次发行的优先股总数为不超过 26 万股（含 26 万股），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600 万元（含 2,600 万元）。本次发行的优先股不超过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50%，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发行前净资产的 50%。

截至 2019 年 3 月 11 日，本次实际发行优先股数量为 26 万股，募集资金 2600 万元全部到位。2019 年 3 月 12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50022 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事项进行了验证。2019 年 6 月 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肇庆绿宝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绿宝石优先股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

【2019】2391号），对公司本次优先股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2016年9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6年9月21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并在2016年10月10日提交至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以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下发《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对募集资金管理提出了要求，要求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本次优先股发行过程中投资者缴纳的认购款存放于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的账户中，账号名称：肇庆绿宝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账号：18830000000039137。

在取得《优先股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后，公司在需要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导电高分子固态电容器智能化制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时，将资金转出进行使用。

2019年3月11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完成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2,600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2,600万元用于导电高分子固态电容器智能化制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公司于2019年6月6日取得《关于肇庆绿宝石电子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绿宝石优先股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2391号），公司在取得该股份登记函前，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6,351,215.99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元（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351,215.99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6,000,00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三、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2,260.74
四、本年度利息收入	1.7
五、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262.44
具体用途：购买材料	1,858.94
银行手续费	403.5
六、剩余募集资金	0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2022年4月13日完成优先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

本次公司发行优先股已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与公司自有账户内资金混同的情形。

肇庆绿宝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